



人权理事会
第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
组织和程序事项

伊拉克* (代表阿拉伯集团)和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 决议草案

16/...

人道主义援助运输船队事件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报告的后续行动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的宗旨和原则,

认为促进尊重《宪章》和其他国际法文书及规则所定义义务是联合国的一项基本宗旨和原则,

考虑到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的相关规定,

强调所有平民、包括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和福祉的重要性,

回顾人权理事会 2010 年 6 月 2 日第 14/1 号决议, 其中理事会决定派遣独立的国际调查团, 对以色列袭击人道主义援助运输船队从而违反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进行调查,

还回顾人权理事会 2010 年 9 月 29 日第 15/1 号决议, 其中理事会赞同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报告内所载的结论,¹ 呼吁所有相关当事方确保立即予以执行, 并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提交一份关于报告内所载结论执行情况的报告,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¹ A/HRC/15/21。

1. 欢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²
 2. 对占领国以色列不给予合作表示遗憾；
 3. 呼吁各相关当事方确保立即执行实况调查团报告内所载的结论；
 4. 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以上第 3 段执行情况的报告；
 5. 决定第十七届会议继续讨论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

² A/HRC/16/73。